

撒母耳記上：第二課

2:12-17, 2:22-36,
3:1-3, 3:11-18

以利的失敗 – 不尊重神

主題

- 一個應該是最蒙福的家庭卻是一個徹底失敗的家庭
- 從以利的家中，有許多值得我們借鏡的功課
- 「尊重我的、我必重看他。藐視我的、他必被輕視」

當時的光景

- 3:1 耶和華的言語稀少、不常有默示
 - 這是非常可怕的光景。
 - 神給人的管教之一就是「不說話」，任憑人而行。
 - 教會中若沒有神的話語，聽到都是人的話語，這是教會最可怕的光景。
- 3:3 神的燈在 神耶和華殿內約櫃那裡、還沒有熄滅
 - 舊約利未記24:2節裏特別提到這個燈是不可以熄滅。既然這個燈是不應該熄的，這經文似乎不合情理？
 - 這經文是否在指出：但已經快熄滅了。神家的見證，神的燈快熄滅了，這是講到事奉上人的墮落與失敗，以利家已被神厭棄。
 - 當器皿不合神用時，必備厭棄。這是我們今日的警誡。
- 士師的末期是「各人任意而行」的時代。

以利家的失敗 (I)

- 2:12 以利的兩個兒子是惡人、**不認識耶和華**
 - 以利的兩個兒子是祭司，從小在祭司的家中長大，在會幕中受教育，怎麼有可能不認識神？
 - 今天是否有許多從小在教會長大的人，但不認識神？
 - 會不會有教會的領袖，受過好的神學教育，但不認識神？

以利家的失敗 (II) - 貪心

- 2:13 當時的規矩：「凡有人獻祭、正煮肉的時候、祭司的僕人就來、手拿三齒的叉子、 [14] 或鍋裡一插、插上來的肉、祭司都取了去」
- 2:15 以利的兒子的惡行：他的「僕人就來對獻祭的人說、將肉給祭司叫他烤罷。他不要煮過的、要生的。[16] 獻祭的人若說、必須先燒脂油、然後你可以隨意取肉。僕人就說、你立時給我、不然我便搶去」
- 貪心的結果：
- 2:17 這二少年人的罪在耶和華面前甚重了、因為他們藐視耶和華的祭物。
[或作他們使人厭棄給耶和華獻祭]
 - 教會的帶領同工，若「使人厭棄給耶和華獻祭 (崇拜)」，這是何等嚴重的問題？

以利家的失敗 (III) – 淫亂

- 2:22 以利年甚老邁，聽見他兩個兒子待以色列眾人的事、又聽見他們與會幕門前伺候的婦人苟合。
- 以利家的三重失敗
 - 不認識神
 - 貪心
 - 淫亂
 - 那一項最嚴重？

祭司要有忌邪的心 (Zealous for His Honor)

- 民數記 25:1 以色列人住在什亭。百姓與摩押女子行起淫亂。
- 25:7 祭司亞倫的孫子、以利亞撒的兒子非尼哈看見了、就從會中起來、手裡拿著槍 [8] 跟隨那以色列人進亭子裡去、便將以色列人和那女人由腹中刺透、這樣、在以色列人中瘟疫就止息了
- 25:10 耶和華曉諭摩西說
- 25:11 祭司亞倫的孫子、以利亞撒的兒子非尼哈、使我向以色列人所發的怒消了。因他在他們中間、**以我的忌邪為心**、(he was as zealous as I am for my honor) 使我不在忌邪中把他們除滅。 [12] 因此、你要說、我將我平安的約賜給他
- 25:12 這約要給他和他的後裔、作為永遠當祭司職任的約、**因他為 神有忌邪的心、為以色列人贖罪**

He was zealous for the honor of his God and made atonement for the Israelites.

以利對兒子惡行的反應

- 以利清楚兒子們的過犯，他做了些什麼？

以利勸戒他們：

- 2:24 你們使耶和華的百姓犯了罪
 - 但以利的兒子不聽話，以利也沒有任何進一步的管教(Disciplinary action).
 - 以利是無能 (incapable) 做 disciplinary action, 還是不願意 (unwilling) 做 disciplinary action ?
-
- 以利應否對他兒子的惡行負責？神如何看這事？

神第一次的警告

- 2:27 有神人來見以利:
- 2:29 我所吩咐獻在我居所的祭物、你們為何踐踏、**尊重 (honor) 你的兒子過於尊重我**、將我民以色列所獻美好的祭物肥己呢
 - God holds him (以利) accountable for his sons wicked behavior.
- 2:30 耶和華以色列的 神說、我曾說、你和你父家必永遠行在我面前、現在我卻說、決不容你們這樣行、**因為尊重我的、我必重看他。藐視我的、他必被輕視**
- 2:31 日子必到、我要折斷你的膀臂、和你父家的膀臂、使你家中沒有一個老年人 [33] ... 你家中所生的人都必死在中年。 [34] 你的兩個兒子 、他們二人必一日同死。
 - The sin is in the family, and the punishment is for the whole family.

神第二次的警告

- 3:12 我指著以利家所說的話、到了時候我必始終應驗在以利身上
- 3:13 我曾告訴他必永遠降罰與他的家、因他知道兒子作孽、自招咒詛、卻不禁止他們
- 3:14 所以我向以利家起誓說、以利家的罪孽、雖獻祭奉禮物、永不能得贖去

- 以利的反應：這是出於耶和華、願他憑自己的意旨而行
 - 這聽起來滿屬靈的話，卻是非常 pathetic.
 - 以利對神的警告似乎已麻痺了。

以利家的失敗， 但神不會失敗

- 神另外興起一位合祂心意的祭司
- 我要為自己立一個忠心的祭司、他必照我的心意而行、我要為他建立堅固的家、他必永遠行在我的受膏者面前。
- 你家所剩下的人都必來叩拜他、求塊銀子、求個餅、說、求你賜我祭司的職分、好叫我得點餅喫。
- 能被神使用是無比恩典與榮耀， 但若不合用， 神會將其換掉。 這將是很悲哀的事， 希望不會發生在我們身上。

尊重神 (Honor God)

- 認識神
- 聽神的話 3:9 「耶和華阿、請說、僕人敬聽」
 - 順福神，遵行神的旨意 (Do His Will for His Glory)
- 榮耀神 - 一切榮耀都歸與神。

不尊重神的例子
以利和以利的兒子

尊重神的例子
哈拿和撒母耳

問題討論

- 我們事奉中的虧欠與失敗 (不是指能力, 而是道德的問題), 是否會影響其他人的敬拜? 這很嚴重嗎?
- 以利の問題「**尊重你的兒子過於尊重我**」。我們有同樣的問題嗎?
 - 兒女的失敗, 是否會否定父親的服事?
- 以利的兒子不認識神, 應如何解釋? 不順服與不認識在神的眼中有差別嗎?
- 犯罪但沒有被管教, 應該高興沒有受罰, 還是要擔心, 被神棄絕後的「任意而行」?
- 我的生活與服事有沒有「尊重神」(honor God)? 舉例與分享「尊重神」的例子。或失敗的例子。